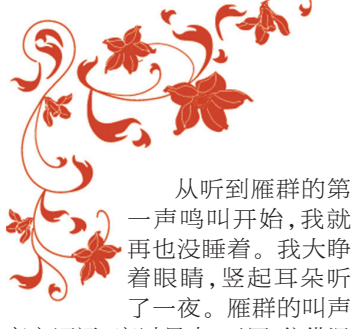




雁群过境黄河滩

□ 刘丽丽



从听到雁群的第一声鸣叫开始，我就再也睡不着。我张大睁着眼睛，竖起耳朵听了一夜。雁群的高亢辽远，穿过月光、云层，仿佛漫天飞舞的雪花从天而降地覆盖了村庄。黎明时分，当我推开门，发现一张张季节的幕布已经庄严拉起。

母亲忙着做饭，我忙我的事。雁群过境之后，我习惯了满村子寻找，总感觉还有许多音符遗落在某个角落，那是大雁特意给村人留下的话。那些话挂在豆秸垛子上，落在残荷托举的手掌，钻进老榆树的臂弯里，时间一久，渐渐褪了颜色，像一片片白色花瓣，游移摇摆，等待着人去发现。只有勤快的、眼尖的、耳朵好使的人才能幸运地得到它们。凡是得到它们的生灵，都有了一些变化，比如牧羊人一边放牧一边割草，他盘算着把羊圈再加厚一些。

村子里刮起一茬又一茬的风，一个又一个的稻草垛立起来。雁群的鸣叫是个信号。那些之前背道而驰的人，在时光里跌跌撞撞的人，大约是捡拾到了雁群留下的音符的缘故，在某一个时刻突然转身，调整好方向，然后加快脚步。很多人走出了村庄，走进了城市，走向了海港或者我们不知道的地方，其中一部分人再也没有回来。也有一些人，他们一辈子也走不出村庄。不是所有生命都有迁徙的资格和勇气。这需要多大的勇气，才有断然离开的决绝。一路上，孤独似断流的溪流，叮咚咚一路伴

随着，它们弹奏着乡音的曲调。雁群跋涉的翅膀下，始终裹挟着北国粗粝干冷的风霜。猎人的枪口，天敌不怀好意的眼睛，时时在暗处窥视。既要扶老携幼，又要不断地提醒和鼓舞，这一路的奔波，硬生生地把一把湿漉漉的嗓子喊得沙哑。古道西风又一年。“看看，瘦了，也老了”，有没有人在路的尽头一脸惊喜地迎接它们？一切答案都是未知。

雁群过境的日子，感觉生命突然有了厚度，有了牵挂。沉在水底的愿望被打捞起来，缝在夹袄里的誓言被焐热。关于生命的脆弱与坚强的密码，被那一声声粗粝的、嘹亮的鸣叫一一唤醒。在每一个无眠的夜里，我常设想它们的样子——它们中的一部分，肯定是时光舞台上资历深厚的歌手，见惯了大场面，跑多了大码头，所以追光灯下的它们气定神闲。一张口，一个动作，就足以拨动听众的心弦。即使是嗓子出了点故障，唱破了音，也可以得到原谅。我那时还没有走出村庄，看起来是一个听话懂事的孩

子，可是大概只有我自己知道，我的内心有多么活跃。可是，从我听到了雁群的叫声起，一切都变了样。在老家那间狭窄的土坯房里，灯光昏暗，母亲给我们兄妹三个缝制衣裳，北风把风门推得咯吱咯吱响。每当我懈怠，想出这样那样的借口偷懒时，雁群的叮咛就会提醒我：不行呀，不行呀！于是就有了在那条布满树影的小路上的奔跑，追赶赶的是潮湿的南风；也有了在荒凉的河滩上的游逛，身后是一块

块踩塌了的酥了的泥片。我爬到村里最高的树杈上，眺望远处；我在露出麦茬的土墙上，画出一条条弯弯曲曲的线条，那些凌乱无序的文字，乃是我对这个荒凉世界说出的最初的情话。

多年以后，我看到吴冠中画的一幅《高粱》，画面上，秋风吹过，熟透的高粱展示冲孔雀开屏般的造型，构图有曲线的流动感，高粱穗子饱满，茎秆粗壮。那些饱满红宝石般的穗子，从里到外表现出成熟的骄傲。据说吴老师在烈日下的田间创作了这幅画作，他很珍惜这样的经验。由此，我忽然想到了秋夜听到的雁群的鸣叫。那些叫声里，确实有一种原始的力量邀请你进入跋涉的情境，邀你一起分享征途上的喜怒哀乐。那种气息，属于漫长的海岸线，属于湿润的沼泽，属于春天有灵性的万物，属于上天赐予人间的痛苦与明丽的喜悦。

黄河滩的上空每年有无数大雁过境，村庄里每年有许多孩子在襁褓中健康地成长，不记得哪一天，粉嘟嘟的婴儿凝视着它的父母（或祖父母），嘴里发出“啊！啊！”的声音，那些啾啾的声响，让父母们兴奋地互相转告：听啊，孩子“过雁”了！“过雁”是古老的提法。对婴儿来说，那一天，是语言萌芽的日子，从那以后，这个日子被他们的父母无数次地作为惊喜来提及。他们开始在父辈们惊喜的目光里一天天长大成人。对黄河滩来说，那一天，是一只小雁开始煽动翅膀的日子，未来它会飞过家乡最高的山，飞越最宽的河，飞

密麻的针脚，永恒的爱

□ 刘晓梅

这深深浅浅的绿意，或浓或淡的花香，有母亲打理着，故乡的小院充满生机。母亲喜欢俯身，和她的小院草微笑低语。她钟情于花，也钟情于茶，端茶赏花，该是母亲最惬意的事了。

乡村的早晨是被鸡鸣犬吠叫醒的，母亲喜欢闹中取静，吃完早饭后整理妥当，便端上一杯热茶，坐在树荫下啜饮几口，放下茶杯，开始她的“工作”，先处理那些洗好晾干的废旧衣物，拆剪归类，码放整齐，再开始烧大灶，打浆可是个技术活，水和面粉的混合物作为布片的粘合剂，把握好稠度绝对需要经验。她支起大大小小的木板，思忖每块布在板上的布局，视布的厚薄决定抹浆的层次，褶裥是母亲制作鞋垫的重要原材料之一，经太阳暴晒几日，一张张褶裥才能与门板轻松剥离。

母亲离开小院搬到市里的日子，渐渐填满了鞋垫上细密的针脚。她取出夹在书里的卡纸鞋样，用不规则的长针脚三下五除二与褶裥缝在一起，再剪出鞋垫模型，小心翼翼的拆下鞋帮，铺平珍藏进一本厚书里。她早已熟练每个程序：用崭新的白色棉布做好手工包边，拿一只笔画出轮廓，再选择红色丝线用缝纫机缝制两圈以固定

边缘。她专注于每一道工序，老花镜已经掉到鼻子边缘，泡好的茶也已经放凉，她哼着一首老歌依然专注并陶醉针线间，一针一线把她的时光缝成各种看得见摸得着的形状，而她的女儿欣慰之余又心疼不已，是母亲那一纸肺癌晚期的诊断书时刻像一把刀插到我的心尖上。

母亲坚持不用缝纫机做鞋垫，我知道，她放不下手里那根针。落地窗下，母亲坐在板凳上对着太阳把针举高，头尽力往后仰，依然找不到针眼，眼花的母亲嘟囔着埋怨起老花镜来，“我来！你咋不叫我呢！”我嗔怪着跑过来夺过她手里的线，她无奈地笑笑，顺从地把手递给我。我很快替她穿上针线，顺手用拇指食指捻着线端，一个死结还没打好，就听母亲提高音量：“快给我！说过多少遍了，我自己打结！”她声音里透出几分焦急，我倏然记起母亲很在乎这事儿，很多次我明明替她打了结，但她固执地用剪刀剪去我打的结，然后自己重新打。在她心中，我在她的线上打结，就意味着我和她有解不开的结。我多次笑她迷信，但还是让母亲遂愿。她看我并没有打上结，就往食指吐一口唾沫，捻起两股线熟练地打结，微笑着低下头，继续一个针脚一个针脚地“赶路”，这熟悉的场

景让我倍感温暖。

时光游走，母亲的鞋垫成品越来越多，每个人拿到艺术品一样的鞋垫，都赞不绝口。“大姨，您是病人，需要好好休息，怎么还做针线活啊！”护士劝慰道。母亲又有了新症状，喝一口水也会不小心呛着，瘤肿占位压迫食管，需要住院实施放疗缓解。我打水回来，看到母亲竟然偷偷把鞋垫带到医院，我哭笑不得。

“纳鞋垫打发时间，又累不着我，就当解闷了！”还没等我开口，母亲已经用祈求的目光对护士解释，看着母亲在鞋垫上绘出的鸳鸯荷花图，我就知道这是给他即将结婚的儿子准备的。“你不用把鞋垫当宝贝，现在都穿皮鞋谁稀罕你那鞋垫啊！”没想到我的激将法起了反作用，母亲把鞋垫扔一边，扭过头去不说话。我转过身佯装小孩子一样向她撒娇：“我的意思是说，您的鞋垫可是千金难买的艺术品，我们都当宝贝珍藏，谁舍得丢在脚下啊。”我握住母亲的手，嘟嘴机关枪一样射出甜蜜的“子弹”，这一招真管用，母亲破涕为笑。“你闺女也是心疼你啊！”病房里每个人都附和着，母亲笑着点头。

我紧挨母亲坐下，用手与她的手合掌：“让我仔细看看你的手，为

何日再续红楼师生缘

□ 王丽丽

“满纸荒唐言，一把辛酸泪。都云作者痴，谁解其中味？”杨老师用略带苦涩的声音轻轻地吟诵着，眼睛里闪着晶莹的泪光。上世纪七十年代末，我在城关联中读初中二年级。第一次见杨老师，他细高挑身材，倒背着手挺拔地站在那里，玉树临风，气度非凡。我们轻声唤着“杨老师”，眼睛里充满对他的崇拜。

上课铃响了，杨老师走进教室，作了简单的自我介绍，开始给我们上课。我仔细详读他：大约四十岁左右的样子，一身深蓝色中山装，领口扣得严严实实。他的眼睛深邃有神，鼻梁高挺，嘴角带着几分刚毅和坚韧，一口洁白的牙齿，显得更加温文尔雅。“同学们，今天我们学习《葫芦僧乱判葫芦案》。”他说完又问：“本文选自四大名著之一的《红楼梦》，读过《红楼梦》的同学举手？”大家纷纷议论，我们都没有读过，都是道听途说，也理不出个头绪来，《红楼梦》里人物众多，我们张冠李戴说了一大通。他在黑板上画了一个大大的图表，把书中人物关系勾勒出来，贾府文字辈有哪些，如贾敬、贾赦、贾政、贾赦、贾宝玉有哪些，如贾珍、贾琏、贾宝玉、贾环……我们看着漂亮的板书，听着流利的普通话，真是一种享受。可我们还是弄不明白人物复杂的关系，倒是最爱听红楼梦里的诗，如“无可奈何去苍天，枉入红尘若许年”“天上一轮才捧出，人间

万姓仰头看”……我们听得如痴如醉，有时不觉泪水浸湿了眼眶。

课余时间，杨老师为我们讲述了曹雪芹撰写《红楼梦》的艰辛，作者一生恰好经历了曹家由盛及衰，由“锦衣纨绔”降为落魄寒士的过程。当他著书时，已过着“蓬牖茅椽，绳床瓦灶”和“举家食粥酒常断”的贫困生活，这种天壤之别的生活变化，迫使他要对过去的经历做一番深刻而痛苦的回忆。他凭借坚韧不拔的毅力，专心致志从事《红楼梦》的写作和修订。“批阅十载，增删五次”，从30岁写到39岁，他缔造了一个似傻如痴、多情善感、气质优雅、心地善良的贾宝玉，一个美若天仙、才华横溢、多愁多感、内心敏感的林黛玉。当时的我们，虽是似懂非懂，却也哀叹不已，遂不知若是曹公还在，贾宝玉和林黛玉又将会是怎样的结局呢。

十五岁的那个秋天，小小的我们在懵懂的年纪，老师带我们走近名著，领略经典，体味深厚的历史文化。在以后日子里，我们和老师熟识了，经常到他的宿舍探访，屋子里收拾得干干净净，书桌上整整齐齐地摆着各种书籍，还悬挂着一把二胡。每次放学后，我们就欣赏老师的二胡独奏《二泉映月》，动情处，他的身子随着右手的摆动一起一伏，那声音婉转动听，在空旷的校园里缭绕。

我原本不爱语文，从三年级

起，每当作文课我就发愁，甚至哭，身为语文老师母亲也无可奈何。课余时间，杨老师教我们语文，我便热爱写作了，而且喜欢长篇大论，写动情处还滴上几滴眼泪。记得老师让我们把杜甫的诗《闻官军收河南河北》改写成记叙文，也许文中的语句打动了老师，老师在课上表扬了我，还在班里读了我的作文。接下来的日子，我们仍念念不忘《红楼梦》里的人物。情窦初开的我们开始在班里寻觅贾宝玉和林黛玉的影子，有的说班长像贾宝玉，他虽然具备贾宝玉的情才，却没有贾宝玉的英俊，有人说校花长相似林黛玉，可又没有林黛玉的才华。试问世间哪里去寻这样的绝色之人？

我们班在老师精心教导下，同学们就像大观园的少男少女一样相亲相爱。我们那一级学生特别优秀，毕业的时候我们班同学超过百分之九十，我们的老师都受到上级的表彰了，将要离别的日子，老师又重新给我们续讲《红楼梦》，让我们难以忘怀。

再次见到杨老师，已是十几年以后，我嫁到他老家的村子里教书，那时的杨老师已是县城中学的名师。一次偶然，在乡村路上的拐角处，我们相遇了，意外的见面让我们倍感亲切。“这些年还好吗？”我们几乎同时向对方问候，刚刚五十岁的杨老师已是两鬓斑白，更是瘦得厉害，还有些驼背。我们知道

向不可预知的远方。但故乡这片滩涂依然会保留着以前的温热，准备好草芽和春水，等着它们回来与过去的岁月重逢。

一年又一年，牧羊人站在高处，他目睹了整个雁群飞来飞去的过程，他不但听得懂叫声背后的意思，而且还能掰着手指数说出好几种它们飞翔时的队形——纵“一”，横“一”，人字形，波浪形，梯队形，封闭形等等。谈起大雁，这一些辈子没有走出村庄的人却滔滔不绝，他是个经验老到的书法家，熟悉雁群的每一次藏锋、每一次落笔。

一年又一年，雁群过境黄河滩。当我一天天远离故乡，飞临黄河滩的大雁啊，它们还记得村庄里有过我这个人吗？它们知道那些穿过月光、穿过云层、裹挟着北国风霜的叫声带给人们怎样的力量吗？在它们简洁的一生里，生命的过程简洁到只剩下书写。从南方到北方，书写一个关于承诺的故事。这一点不像人类，有些人振翅飞入云霄，一转身就把承诺丢了；还有一些人在漫长的生命中忙着捡拾，忙着背负，直到把脊梁压弯，羽翼沉重到再也无法伸展。当然还有另外一批人，白天他们做着各种繁重的工作，每当城市的灯火陆续熄掉的夜晚，失眠的人会看见一个又一个的灵魂从窗口飞出。他们卸掉负重，挥动透明的翅膀飞到高处，带着孩子般的热情互相鼓励着飞向远方，飞向某个月光下的村落，飞向某个带着温热笑容的归处。

那是，另外一群迁徙的雁。

啥你一双巧手不遗传给我呢！”我继续打趣，同屋的人都笑了。我注视着她的双手，这双手拿过缝衣针毛衣针，拿过厨具抱过柴，也握过锄头扁担铁锹镰刀，一家人的衣食住行都离不开这双手，我低下头静静摩挲她苍白的指甲，逼迫自己把泪水强咽回去，我询问母亲带护手霜没有，转移话题来掩饰我的悲伤。我抚摸她青筋暴突的手背，上面布满老年斑，我抚摸她手背上输液留下的针孔，就像一个即将被母亲留在鞋样上的针眼，不由得无语凝噎。

母亲走了，留在了雪花深处。她留下的鞋垫记录着爱的瞬间，那是值得珍藏的瞬间。当年的鞋样还夹在书里，静静地躺在我家书橱里。每次翻开，就像翻阅泛黄的时光，任凭指尖在书页间滑过，那些由不同材质的硬纸剪裁而成的鞋样，熨帖而挺括，那些密密麻麻的针眼斑驳了一个记。我用手摩挲鞋帮上一个个不规则分布的针脚，眼前浮现出母亲阳光下穿针引线的模样。

她留给我们的鞋垫，都是一色的白，上面铺满了密密麻麻的红色针脚，对，是红色，红得就像绵密而炽热的爱，此刻正穿越岁月，永远陪伴着我们。

杨老师年轻时就胃不太好。那一晚，一种亲情涌上心头。我们把老师视为父亲，有这样的父亲是我们的幸运。叙了一些别后情况，我想告诉他，我当年虽然考上中专，但没有升学，条件所限，辜负了老师的培养，话到嘴边已是眼泪汪汪。分别时，老师笑着问我：“还读《红楼梦》吗？”我说：“读，还准备写作品呢。”老师点点头，又关切地问：“你母亲还好吗？”我回答说：“还好，希望老师也保重身体。”

马上相逢无纸笔，凭君传语报平安。望着老师远去的身影，我呆呆地站了好久。不久，传来老师生病住院的消息，我想约同学去看他，可一拖再拖。又过不久，噩耗传来，老师去世了！我颓然坐下，恩师待我若己出，我待恩师如路人。可我们竟没有见上老师最后一面，路遇那次，老师肯定已经得病了，老师是因胃痛去世的，那时已经瘦得厉害，我竟没意识到。老师才五十出头，天妒英才，令人心疼。我后悔，那天相遇的时候，没有告诉我我的梦，我那年读了魏巍的《我的老师》，睡梦中我也像那个孩子一样，从席地上爬起来找老师，我想问问老师，到底是金玉良缘好，还是木石前盟好？

一曲红楼哀断肠，师生结下不解缘。我想问杨老师，你在上天可曾遇见曹公，三石生上有没有《红楼梦》圆满的结局？

难舍一只老煤炉

□ 赵兴国

惊蛰那天恰好周末，休假的我

和母亲在老家门口的菜地里，用铁锨平整菜畦。太阳很大，不多一会儿，我便热得把羽绒服脱了下来。我沐浴在款款而来的春风中，顿觉一身喜气洋洋的清爽。母亲说：“现在条件真是好了，去年装了壁挂炉地暖，过这冬，我也连厚棉裤厚棉袄都没有穿，尤其是早上起床，不受罪了。唉，这才几天啊，跟做梦一样。你姐姐出生的时候，连块裹孩子的布都没有。你上初中那会儿，冬天一放学，回家第一件事儿，就爬到炕上，暖手脚。”母亲絮絮叨叨地说着，请好的阳光，镀在她鬓边的银发上，分外好看。

家里竟然穿到连裹孩子的布都没有，我真的不能想象那个场景，可每每听到母亲这样说，一层悲壮且苍凉的云团便悄然涌上心头。也听说过早先过冬，有人把牲畜牵进屋里来取暖的，听说而已，我并没有亲眼见到。而我对于母亲口中的火炕，是再熟悉不过了。烧火炕需要柴禾，先前农村的孩子，都有拾柴火的记忆。

就在我追思往事的时候，近旁一辆收废品的三轮车正开着喇叭路过。我忽然想起那个老煤炉，于是我叫住那三轮车，在牛棚的角落处，找出那只铁炉子来。那是一只铸铁的煤炉，形状很像现在酒店里烧木炭的铜火锅，只是这么多年过来，早已“暮去朝来颜色故”，浑身上下，锈迹斑斑，一副灰头土脸的样子。母亲问收废品的副业：“多少钱一斤啊？”那人回答说：“都锈成这样了，也就两毛钱一斤。”母亲把脸一拉，说：“才两毛呀？那俺不卖了，当初买的时候，花了二十五呢，你看这，还能用啊。”

一个从困苦的泥潭里挣扎上岸的人，会把恐惧刻进骨头里。比如母亲，在母亲眼里，一根草都有一根草的用处，更何况一只铁煤炉呢。我能理解她。这只老煤炉，在前几年改大炉子带暖气片的时候，也打算卖过，也是因为价格，没有卖掉。后来母亲说，那是四十年前父亲修防涝坝，三

记忆里那碗绿豆粥

□ 高洪珍

母亲的园子里又晒满了已经收获的粮食，包袱上晒着的绿豆，袋子上晒的红豆，簸箕里的豌豆，水泥地上的玉米。东院墙边的丝瓜已爬满上院院墙的月亮门，零星当啷的绿色丝瓜，长的短的，成了月亮门前的挂饰。柿子树上的磨盘样的大柿子稳稳当当地坐在宽大的叶子中间，像极了一尊尊弥勒。树下是开了花的韭菜，闪着绿油油的光。

母亲见我有空赶紧说，晚上熬绿豆粥吧。好久不在家吃饭了。是啊，忙碌中，总是把爹娘的期盼当成耳旁风，陪父母吃顿饭也算是行孝，更何况临走母亲总会把一些好吃的都给我带上。绿豆经过一段时间的熬煮，端上了桌。喝一口，唇齿生香，不由得想起小妹自小体弱多病，两岁半还跟小萝卜头一样，小巴掌大的脸上只剩一双越来越大的眼睛。那时的日子过得紧巴，给小妹改善伙食也不过是在一锅粥里，用细细的麻线绳系上几根面条。麻绳放在锅沿上，待粥好面条熟了之时，将麻绳提起来，放进小碗里，再滴上一滴香油，放上两粒盐而已。妹妹吃得还是蛮香的，我偶尔会在心底盼着自己长一场病。

秋天，小妹又感冒咳嗽了，总是趴在母亲肩头，打不起精神。吃饭成了她最愁的事。做什么好？巧妇难为无米之炊，那时候根本谈不上营养二字，只要能吃饱就好。娘忽然想起前几天跟人家要来的绿豆种子，准备明年也种点绿豆，为了让小妹能尽快好起来，母亲只好先顾眼前了。母亲倒出绿豆种子的一半，放在碗里用水淘洗好，放进锅里熬。熬到绿豆开花时，再下一点点面，就成了绿豆粥。粥好，母亲就用勺子舀在粥上面晃几下，让开了花的绿豆翻滚出来，舀在碗里。开了花的绿豆，在碗中泛着浓浓的香味，一下勾起我的食欲。母亲给我和二妹碗里也舀了绿豆，相对少了些，只约莫能吃到有几个若隐若现的白色豆花在粥里飘摆。待坐下吃饭时，我趁母亲不注意，就把小妹的碗与我的换了。母亲过来时，那碗香香的豆花粥已经让我吃得差不多了。我只顾吃，不敢抬头，也不敢看小妹和母亲的眼睛，一边吃一边在心里打鼓，害怕母亲会给我一巴掌，害怕母亲严厉的斥责声会突然响起。生活带给我的饥饿，让我忘却了娘一直的教导。母亲没有说话，但是我却感到身上有利剑一般的眼神穿透身体，看透我的内心。我生平害怕得要命，紧张得心快跑出嗓子样儿了，任凭着母亲数落吧。这时候的母亲只抱着小妹吃完了那碗稀薄的豆花粥，没有说一句话，那眼严肃是我永远都忘不了，犀利、严肃、无奈又心疼，我从此害怕母亲的眼神。

个月领了三百块钱，买了一架工农牌缝纫机，还有这只铁煤炉。母亲学父亲说，修防涝坝，干活两头不见太阳，一天吃五顿饭。煤炉买回来之后，父亲创意地把这铁炉子连接到火炕上，于是，这火炕由早上点着炉子，到晚上封炉子，就一直有热量的持续输入了。父亲为了节约用煤，用泥把炉膛糊起一部分来，这叫膛炉子，是一项技术含量很高的活儿。那时候，农村里家家户户的煤炉，都要膛一膛。如果见到谁家的炉子没有膛，那回头一准儿说：吃饱了撑的，没膛呀。

我曾问过母亲，买这个铁煤炉是哪一年，母亲笑着说：“这你别忘了啊，那年你12岁，刚上初一，咱们家承包了村里的苇子湾，你上高中那年，咱家又包了村北的老窑场。”上初中时候的印象已经模糊了，关于寒冷的记忆和我的位班主任有关系。那天，班主任看到我上课戴着手套，很生气，责令我摘下来，我说我的手冻伤了，红肿的手背上，裂开的伤口流出了脓血，和手套粘连在一起，一脱手套，伴着钻心的疼，撕裂的伤口洒出鲜血。

吃过苦的人，会落下一个“吝啬”的病根儿。母亲说：“俺们这辈子吃的苦，你三辈子也吃不完。”这话我深信不疑。

“大娘，您这炉子不卖，我可走了啊。”收废品的人不耐烦地说。“收拾收拾，打扫打扫，还能用的呀？”母亲看了看我，很惋惜的样子。“要不就留着吧，逢年过节的，你给你的孙子孙女们讲讲这老煤炉的事儿。”“只怕是讲也没人听了，都一个人抱着一个手机，自己玩自己的。再说，条件好了，地里有活儿，也都用大机械了，想吃苦受累也没地方去了。”

母亲说着，叹了一口气，拿起铁锨继续去平整菜畦。过不了几天一场厚实的春雨后，这块土地里的种子，又将萌发出新芽。大门口，那只老煤炉静静地看着这个世界，好像在思考着什么。

